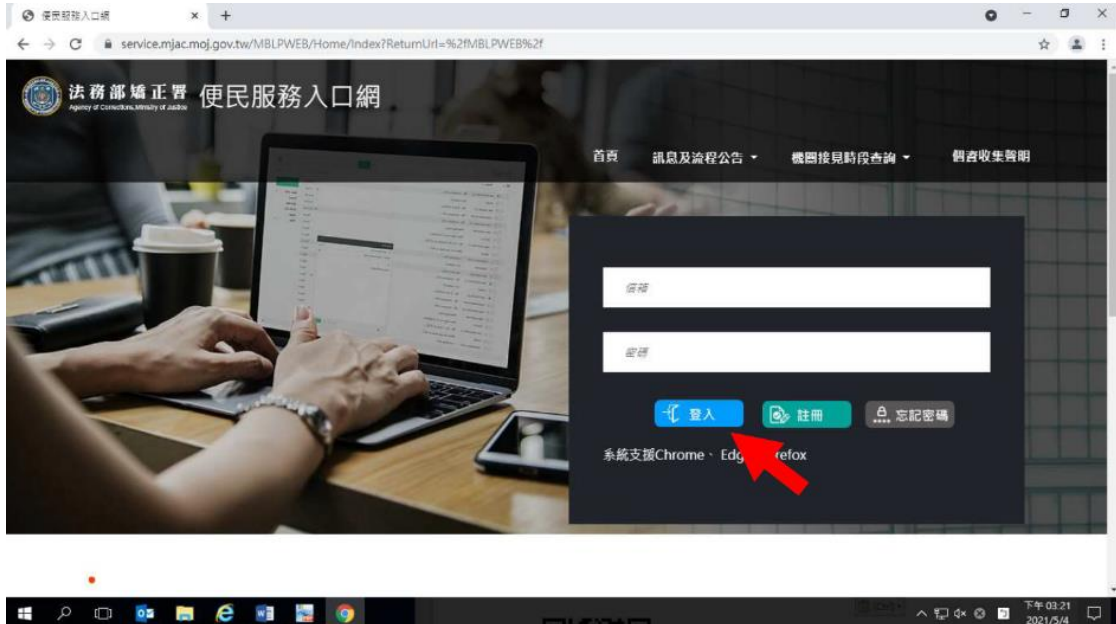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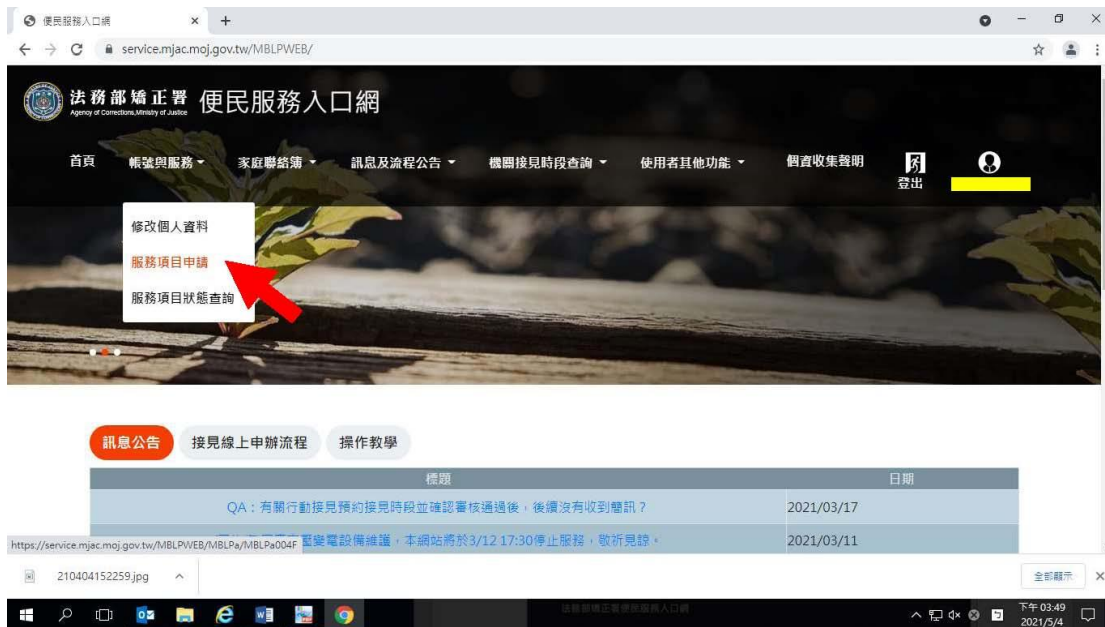


(二)服務項目申請

1. 帳號申請成功後，進入[法務部矯正署便民服務入口網]首頁，輸入申請人[信箱]帳號及[密碼]後，點選[登入]鍵。



2. 登入後，點選左上方之[帳號與服務]選項，再點選[服務項目申請]選項。



3. 進入於[服務項目申請]頁面後，點選收容人所在[矯正機關]、[收容人呼號]、[與收容人關係]選項後，點選[查詢]鍵。
4. 確認[查詢]鍵下方，顯示之申請對象(呼號及姓氏)無誤。

法務部矯正署 便民服務入口網
Agency of Corrections, Ministry of Justice

服務項目申請

服務項目申請對象

查詢

請輸入四或六碼數字

與收容人關係

申請對象

申請服務項目內容

5. 於下方申請服務項目內容，勾選[家庭聯絡簿]選項。
6. 於需上傳之佐證檔案，上傳[身分證明文件]、[關係證明文件]及申請人[正面清晰照片]。
7. 確認填入資訊無誤後，點選[確認]鍵。

預約接見與家庭聯絡簿需分開申請

預約現場接見 預約遠距接見 預約行動接見 (正面照必須上傳) 家庭聯絡簿

需上傳之佐證檔案

檔案可上傳尺寸合計 20 MB

身分證明文件 未選擇任何檔案
(可上傳類型PDF、PNG、JPG、JPEG)

關係證明文件 未選擇任何檔案
(可上傳類型PDF、PNG、JPG、JPEG)

正面清晰照片 未選擇任何檔案
(可上傳類型PNG、JPG、JPEG)

8. 請至申請人之電子信箱或於首頁點選左上方之[帳號與服務]選項，再點選[服務項目狀態查詢]選項，查詢申請進度。



9. 如申請未通過，請點選[審核未通過]鍵，並依據對話框建議，進行相關步驟。

